

上海科技大学信息学院

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开题，中期报告实施

细则

一、总则 (2025年7月版本)

本细则由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（以下简称“信息学院”）学位委员会根据《信息学院研究生培养方案》的要求制订，适用于信息学院硕士研究生（2025级及以后硕士生）。

二、开题报告

按照导师所在单位考核时间和形式进行，完成研究生系统填报。

时间：硕士入学第三个学期结束前完成。因故不能按时完成开题，学生需向学位委员会提交书面申请，阐明延期原因及计划，并获学院学位委员会审批通过。

形式：由课题组自行组织公开答辩，用英语作为主要交流语言。建议考核专家组参与答辩考核环节。

1、开题报告主要内容建议包括：

- (1) 选题的背景（国内外本学科领域的发展现状与趋势）及意义；
- (2) 课题主要研究内容、研究基础和预期目标；
- (3) 拟采用的研究方法、实验方案、可行性分析及所需的研究条件；
- (4) 研究工作计划与进度安排；
- (5) 参考文献。

2、考核专家组不少于三人，导师可作为专家组成员，不可作为专家组组长。专家组成员应由本学科专业和相关学科专业的硕士生导师（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）组成。

3、硕士研究生开题在研究生系统完成。学生完成系统中开题报告的填报后，导师完成系统审核工作。考核秘书整理考核记录及结果并完成系统填报。

4、通过考核可获得继续攻读学位的资格。未通过考核者，由导师根据学生的情况重新安排开题，直至通过。

5、研究生对考核组的决定有异议，可在5个工作日内向学院学位委员会提出申诉。

6、原则上开题考核通过三学期后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。

三、中期要求：

已完成开题的研究生，在研究生系统里完成中期考核的填报。

时间：硕士入学第五个学期结束前完成。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时完成中期考核，需向学院提交延迟中期考核申请并获学院学位会审批通过。

形式：由课题组自行组织公开答辩，用英语作为主要交流语言。建议考核专家组参与答辩考核环节。

1、中期报告格式的内容主要包括：

- (1) 课程学习进度；
- (2) 学位论文进展；
- (3) 已取得的阶段性成果情况；
- (4) 下一步工作计划和内容。

2、考核专家组不少于三人，导师可作为专家组成员，不可作为专家组组长。专家组成员应由本学科专业和相关学科专业的硕士生导师(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)组成。

3、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在研究生系统完成。学生完成系统中中期报告的填报后，导师完成系统审核工作。考核秘书整理考核记录并完成系统填报，考核小组组员在系统上录入评价意见，考核小组组长在系统上录入评价意见及考核结果。

4、通过考核可获得继续攻读学位的资格。

5、研究生对考核组的决定有异议，可在5个工作日内向学院学位委员会提出申诉。

6、原则上中期考核通过一学期后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。

上海科技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

2025年7月